

臺南市政府中西區公所 CEDAW 宣導辦理成果報告

辦理單位	民政課			辦理日期	113 年 6 月 2 日	
活動名稱	中西區「113 年臺南市區域發展及行銷跨區實地研習活動」第一梯次			宣導對象	區公所同仁、里長、鄰長	
宣導人數	性別			共計	CEDAW 自製宣導媒材 類別	
	女	男	其他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講義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文宣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簡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廣播錄音檔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影片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
	88	62	0			150
宣導管道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網路平台(含 FB、Line、Youtube、Instagram、Podcast 等)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影片播放(廣告等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廣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電視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活動設攤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競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平面廣告空間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研討會、座談會、說明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辦理 CEDAW 實體課程、工作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				
CEDAW 應用	CEDAW 第五條：改變男女的社會和文化行為模式，以消除基於性別而分尊卑觀念或基於男女任務定型所產生的偏見、習俗和一切其他做法					

宣導媒材內容及宣導過程整體概述

- 宣導媒材內容概述：本場次宣導性別平等觀念。
- 宣導過程整體概述：本場次宣導搭配 113 年臺南市區域發展及行銷跨區實地研習活動。利用自製宣導文宣向與會民眾宣導性別平等 CEDAW 觀念主要以生活及職場應尊重多元性別（齊視不歧視）及性別平等概念。
- 資源投注與結合情形：結合 113 年臺南市區域發展及行銷跨區實地研習活動。
- 執行成效：提供參加里鄰長及工作人員共 150 位性別平等觀念。

CEDAW 自製宣導媒材：

1. 臺南市政府及其所屬機關(單位)、區公所自行製作媒材且內容具有 CEDAW 相關條文或一般性建議。國家報告結論性意見與建議(使用行政院性別平等處或其他非本府製作不算)
2. 僅懸掛紅布條不得算入
3. CEDAW 宣導對象應對外社會大眾

宣導活動照片



宣導性別平等



CEDAW 自製宣導媒材：

1. 臺南市政府及其所屬機關(單位)、區公所自行製作媒材且內容具有 CEDAW 相關條文或一般性建議。國家報告結論性意見與建議(使用行政院性別平等處或其他非本府製作不算)
2. 僅懸掛紅布條不得算入
3. CEDAW 宣導對象應對外社會大眾